

2026 年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  
交通管理四支队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13) 急上报.

黄勃  
3.18

# 2026年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 交通管理四支队单位预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是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下属主管高速公路交通秩序和安全的职能部门，负责湘潭、邵阳、娄底高速公路公安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二) 机构设置。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现有 29 个内设机构，即“6 个机关大队”（综合管理大队、队伍管理大队、秩序管理大队、护路联防大队、机动勤务大队、案件侦办大队）、“23 个基层大队”（湘潭大队、湘乡大队、韶山大队、雨湖大队、湘乡南大队、双清大队、隆回大队、洞口大队、武冈大队、新宁大队、塘渡口大队、邵东大队、新邵大队、绥宁大队、大祥大队、城步大队、武冈北大队、娄星大队、冷水江大队、涟源大队、新化大队、双峰大队、桥头河大队）。

## 二、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本级，无下属预算单位。

##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2026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6678.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5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3.59 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6678.59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 6648.59 万元，教育 30 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6678.59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6648.59 万元，占 99.55 %；教育支出 30 万元，占 0.45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6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389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辅警和工勤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伙食费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6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2788.59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信息化建设支出 197.4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交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等方面；执法办案支出 2561.19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交通事故防控、春运保障、交管秩序整治、道路交通事故深度调查、公安交管队伍政治建设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宣

传、车辆运行维护、公安交管业务装备购置、基地营房修缮、营房租赁等方面；培训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交警队伍教育培训等方面。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2026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1388 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6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5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5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6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2 万元，拟召开 1 次会议，人数 250 人，内容为总结上年度工作并部署本年度工作；培训费预算 30 万元，拟开展 3 次培训，人数 300 人，内容为民警综合能力提升、法制理论学习及案例剖析、警务实战和交通安保。

(四) 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 年本部门本级 1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委托业务费 102.37 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四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

对比。

**(五)政府采购情况:**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8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82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5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6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2026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2026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6678.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90 万元,项目支出 2788.59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详情见附件